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nvesTech Holdings Limited

威訊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87)

委任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辭任、 董事會委員會組成之變更及 授權代表之變更

董事會宣佈，

1. 廖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薪酬及福利委員會及投資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零年八月一日起生效；
2. 程先生已提呈辭任執行董事、薪酬及福利委員會及投資委員會成員及財務總監，自二零二零年八月一日起生效；及
3. 程先生將不擔任授權代表，而陳錫強先生獲委任取代程先生擔任授權代表，自二零二零年八月一日起生效。

委任執行董事

威訊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廖晉輝先生(「廖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本公司薪酬及福利委員會(「薪酬及福利委員會」)及投資委員會(「投資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零年八月一日起生效。

廖先生的履歷詳情如下：

廖晉輝先生

廖晉輝先生，33歲，於加拿大接受教育。廖先生於法律、金融及管理方面擁有9年以上的工作經驗。自二零一八年十一月起，廖先生為藍天太陽能管理有限公司之董事，該公司主要從事一站式太陽能系統安裝服務。自二零一六年十一月至二零一九年六月，廖先生為香港華信金融投資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520)之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九年起，廖先生為東華三院之總理。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廖先生(i)於過往三年並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出任任何董事職務；(ii)並無出任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其他職位；(iii)與任何其他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及(iv)並無其他重要委任事項或專業資格。

廖先生已就出任執行董事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為期三年，自二零二零年八月一日開始，可由本公司或廖先生發出三個月書面通知或根據服務協議條款另行終止。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廖先生須於本公司應屆股東大會退任，並符合資格膺選連任。

根據本公司與廖先生訂立的服務協議，廖先生每年酬金為120,000港元，按月支付。廖先生的薪酬乃考慮廖先生的經驗、職務及責任以及規模相若及業務相近公司的當前市場價率釐定。

於本公告日期，廖先生並無及／或並無被視為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概無有關廖先生獲委任的其他事宜須促請本公司股東(「股東」)垂注，亦無任何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董事會藉此機會歡迎廖先生加入董事會。

執行董事辭任

董事會宣佈，程秋華先生(「程先生」)因擬專注其他業務發展，故已提呈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薪酬及福利委員會及投資委員會成員以及財務總監，自二零二零年八月一日起生效。

程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促請股東垂注。董事會謹此向程先生在任期間對本公司作出之貢獻致以衷心感謝。

董事會委員會組成之變更

自廖先生獲委任及程先生辭任後，薪酬及福利委員會及投資委員會的組成變動如下：

薪酬及福利委員會

薪酬及福利委員會成員包括呂永琛先生(主席)、廖晉輝先生、黃俊碩先生及黃良快先生，自二零二零年八月一日起生效。

投資委員會

投資委員會成員包括陳錫強先生(主席)、廖晉輝先生及呂永琛先生，自二零二零年八月一日起生效。

授權代表之變更

自上述辭任起，程先生將根據上市規則第3.05條不再擔任本公司授權代表(「授權代表」)，而陳錫強先生已獲委任取代程先生擔任授權代表，自二零二零年八月一日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威訊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總裁
陳錫強

香港，二零二零年七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錫強先生(主席兼總裁)、王芳女士、路成業先生及程秋華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王佇維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俊碩先生、呂永琛先生及黃良快先生。